随感录

纯真的味道

阿微木依萝

有一年我得了很厉害的病，急性胃炎。时间说来也不远，大概是在2017年初。我第一次得这样的病，毫无经验，痛得天旋地转，只觉得什么恶疾缠上我了，我可能要突然完蛋了。想到我连半个字都没有写下来，父母要是知道我完蛋了那就完蛋了，我好歹该早有准备，留点儿只言片语安慰他们也好。这样一想我就更觉得胃痛，发散性地连带着背也痛，胀痛，后来我也说不清它要怎么个痛法，反正我终于站也站不住，坐也坐不稳，汗水从脸上滚下来，衣服也打湿了，干脆趴在那张旧沙发上起不来了。我嫁了个不太细心的丈夫，虽然他也写点儿文字看上去比我还要厉害，不仅能写散文和小说，还能写诗，可他在生活中实在是个笨人。我痛得龇牙咧嘴爬不起来，他却不知道打一通急救电话。他比我更急，更像个得了胃炎的，不，像个丢了钱在那儿转着圈子找钱的，是那种不知道怎么办的急。等他总算在我玩命似的暴怒下喊他叫了救护车，他才终于醒悟像我这样的毛病应该马上叫救护车才行。我那玩命似的暴怒实际上说出来的话气若游丝，只是眼神还能发出“暴怒”的神采，就是那种“我可能要死了”的感觉。

当然，我早就原谅他了。不管怎么样，都必须学会理解一个在生活方面粗心愚笨的人无论如何一时半会儿开不了窍。我得感谢他如此蠢笨却还是看明白了我当时那种痛恨的眼神，他或许前不怕狼后不怕虎，但中间肯定怕我。他说怕老婆是美德。我是因为这句该死的话才跟他结婚的。好在他虽然生活细节上有点儿白痴，读书和思想却是个清醒的人，快40岁了，在看待一些问题上仍然立场坚定。有时我真替他感到幸运，他遇到的是30岁以后的我，这时候的我已经不那么任性，眼光和头脑都比较稳定，有江湖率性，也有自省能力，放30岁之前，我们两个的婚姻肯定红灯闪烁。我已学会如何取舍一个人的优点和缺点，知道老天爷造一个好物不会舍得放到人间，他放到人间的我们都是有瑕疵的。

我曾说过他，他这个人若生于战乱切不可从军，容易扰乱军心，更不可做军师，容易全军覆没。遇事慌乱，不是一个能镇住场子的人。他承认，不过他也不是满口承认。他说他可以做个先锋，绝对是个勇敢的人。这我不反驳。

好歹这不聪明的丈夫几经周折将我送上了救护车。作为病人家属，他脸上的忧愁也让我很满意，虽然他笨，但他会担心。会担心就好。就应该是这种忧愁的面孔才符合我当时那种“我们还算有点儿交情”的心情，也就认真躺在救护车上继续跟病痛抗争。医生问了病情，就像敲一块石头那样敲我，问这儿痛吗那儿痛吗，我都一一回答他。救护车上的医生跟我说，你应该是胃炎，到了医院果然确诊胃炎，负责给我抽血的女护士汗水都流出来了，我也不知道是我的血不肯与主人分离还是……我被吓着了。我害怕血。晕血。见到流血或者伤口就眼晕，站不稳，头晕，各种感觉。如果要抽我的血就更害怕。女护士在我手臂上揉啊揉，总算凑够了那么一点儿拿去检查，又照了B超，告诉我是急性胃炎。但其实照B超的时候我已经不痛了，一身轻松，连胃药都不拿一片，下来跟急诊室医生道了谢就离开了。

医生要我不吃辣椒、不喝酒、不抽烟、也不熬夜，不大喜也不大悲。

我祈求似的跟他说，其他都可以商量，但我可以少吃点辣椒吗？医生说，不行。

我就走了。我还有另一个请求也懒得说了。

那是2017年的胃炎。

那是个对我不太友好的年份。

因为一直戒不掉辣椒，2017年的胃炎便一直拖着不好。时不时复发。比如喝了冷冻的水、吃了辛辣的东西，泡菜、糯米，不易消化的一切食物它都接受不了。吃太多不好，吃太少也不好。要吃得不多不少恰到好处。胃要跟我对战，让我必须在食物分量上做个斤斤计较的人，它就从鸡年开始一直像个烂摊子跟着我到了狗年又到了猪年，我怎么收拾都收拾不完。就这么个烂摊子，就这么个扭捏的毛病。

可我要活下去。我要活下去就要舍弃一辈子爱过的味道，酸的、辣的、冷冻的，香糯的、油炸的，就连最爱喝的冰粉也不给我多喝。

在我想来，女人50岁之前仍然可以用“花季年华”来自勉。我连40岁还不到，不要脸时可以自称少女。可年轻的人得了年轻的病，有什么办法，我和病要一起慢慢活下去，要活得久一些就只能低眉顺眼，顾及它的脾性，由着它的性子，它高兴时我偷喝点儿冰水，吃两口糯米，它生气时我就绝不敢贪嘴。

就现在，我写这篇文字的现在，胃已痛了半下午，原因是吃了外面买来的泡鸡脚和卤肉，是那种看上去就很好吃的东西，我把它们全扫进胃里了。像父亲早年笑话的一样：好吃的东西全进了你的狗嘴。

我就是为了这张狗嘴才这么辛苦。半个下午都在悔过和反思，一会儿觉得是小时候太穷，好吃的东西吃不着才这么贪嘴，一会儿觉得跟这一切没有关系，是外面的东西吃得不放心。

胃不好的人现在开始要学会挑拣食材，也挑拣卖食材给我的人。看他是否有老实的面孔，慈善，脸上有艰辛的皱纹，或者看他穿着是否朴素，说话是否怀有乡情，这些细节我都作为他卖的东西质量有保障的标准，可惜好几次我都上了当，卖给我土鸡蛋那个人的鸡蛋和别的鸡蛋没有差别，卖给我桃子、西瓜、小番茄和樱桃的人，这些水果没有一样是保留了从前那种天然味道的。

好吧，不再说食材的问题。来说胃。胃是痛着的，已经凌晨一点多钟，医生说不要熬夜，我遵守得还算好，写作已经改成上午9点至11点。今天晚上算个例外。下不为例。

人要有点儿毛病才会谦卑，才会爱别人并且也爱老天爷，更觉得老天爷也爱我们。难道不是吗？当然也不排除有的人得了病只会遭老天爷嫌弃，只有病了他们才会喊“老天保佑”或者“老天爷救我”。不管怎么样我此刻还算谦卑。

我在阳台栽了许多菜，说句得意的话，这是我最大的成就。

如果人人体内都有一株植物般青嫩的灵魂，它一定发芽开花，它一定向着阳光。说不定明早去菜市场忽然能买到谁自己种的果蔬，没有一切化学物质催发，那是我们从前热爱过的纯真的味道，它符合我们的脾性，符合我们的胃。

微小说

桂婆的菜园

刘 平

今天儿子一家要回来，桂婆有些兴奋，就起得有些早，心里的期盼，也如春草般生长。起床后，桂婆做的第一件事就是把两只鸡、两只鸭从笼里放出来，赶进院里那个竹围栏里。桂婆还是穿那身阴丹蓝的旧衣服，儿媳妇给她买了新衣服，可桂婆难得穿一次，桂婆每天要做活，穿着新衣服做活不方便。

桂婆一个人住一个小院子，杂七杂八的事总也做不完。年纪大了，体力弱，桂婆做一阵歇一阵，喘着气，就感觉到了自己的老。到了下午太阳快落山，桂婆都要把竹围栏里的鸡粪鸭粪扫出来，拢在旁边柿子树下。院前的一片小菜园需要肥料，那些鸡粪鸭粪再和些灶膛里的草木灰，就能把小菜园催得生机勃勃的。

太阳爬到了村口那棵老槐树顶，那太阳，就像孙子红扑扑的脸。桂婆往门前那条大路望一阵，目光就在小菜园里流淌。她知道儿子一家快中午的时候才会回来，每次都是，现在还早。桂婆的目光像在检阅小菜园，里面五彩斑斓，翠绿的青椒、碧绿的空心菜、绛紫色的茄子、绿生生的韭菜……看着，桂婆心里就欢喜。

小菜园里有桂婆的快乐，桂婆孤单的日子，因为小菜园的生机勃勃而变得丰满起来。三年前，儿媳妇怀孕的时候，儿子说：“妈！城里的蔬菜不生态，您种点吧。”为了孙子，桂婆就开始侍弄那块小菜园，那是一个繁复的工程，桂婆先是一棵棵拔掉地里的荒草，又一锄头一锄头把地翻出来，土里很多小石子儿、碎瓦片、碎砖头、木头疙瘩，桂婆一块块拣出来。弄那块地，桂婆花了一个多月时间。每天，桂婆都觉得很累，但看着小菜地一天天成形，想着要种菜给孙子吃，桂婆脸上就有了满足的笑容。

桂婆会种菜，鸡粪鸭粪和一些草木灰就是最好的肥料。桂婆还用竹条扎一圈围栏把小菜园围起来，靠路的一边开一道小门。桂婆的小菜园让儿子一家一年四季都有生态蔬菜吃，小菜园，也成了桂婆心里一道充满盼头的风景。

桂婆的盼头，就在小菜园变得肥美的时候。

插画 胡文光

一茬菜种下地后就是漫长的等待，等待的日子，桂婆心里就日复一日地孤单。她几乎每天都要到小菜园看看，韭菜叶尖冒出来了、茄子打花骨朵了……看着小菜园一天天的变化，桂婆心里也开始掐算着日子，小菜园肥美的时候，儿子一家就该回来了。

儿子一家回来的时候，桂婆的心就变得轻盈丰满。

快中午的时候，儿子一家回来了。沉寂的小院子一下热闹起来，“妈！”“奶奶！”甜甜的叫声，让桂婆的心瞬间融化了。桂婆已经准备好了午饭，都是儿子一家爱吃的。还准备了一篮鸡蛋鸭蛋，让儿子回城时带走。儿媳妇说过：“城里买不到这么生态的鸡蛋鸭蛋。”

午饭后，儿子和儿媳妇就去小菜园摘菜。儿媳妇边摘菜边称赞这茬儿的菜长得特别好，他们没有在意桂婆付出了多少辛苦，他们在意的只是一件事：“妈！没用化肥吧？”桂婆说：“用的都是鸡粪鸭粪和草木灰。”儿媳妇摘得很欢，桂婆又笑眯眯地说：“多摘一些。”

儿媳妇满载而归。小菜园也被扫荡了一遍，那些新鲜的茬儿口，在阳光下流出鲜嫩的汁液。看着有些狼藉的小菜园，桂婆原本轻盈丰满的心突然瘪了下去，还变得有些空起来。桂婆把小菜园小心地理了一遍，又弄来一些鸡粪鸭粪和着草木灰撒在菜畦上。桂婆知道，韭菜又会长出来，顶花的茄子、青椒会长大，再过半个多月，就又可以打电话叫儿子一家回来摘了。

县城并不远，他们开车半个多小时就到了。

每次的热闹虽然短暂，但总有盼头。想到这儿，桂婆瘪下去的心又慢慢变得丰满起来。

读书

让你成为一件珍品

成向阳

读书，可以使人的精神疆界美丽而辽阔，自由而丰富。一位西方诗人说：“坐着，而能驰骋在精神世界的领域内；这种益处我得自书本。”一位东方诗人说：读书，可以“思接千载，视通万里”。可见，无论在西方还是东方，阅读，都是开阔文化视野，开拓精神疆域，提升灵魂高度的一种训练。

的确，正如美国作家梭罗所言，阅读，是一种崇高而艰难的智力训练，它必须“像一个竞技家所必须经受的那样，要不改初衷，终身努力。”因为只有终身努力阅读，一个读书人才能越来越认识我们存身的世界，越来越理解我们每天面对的生活，越来越超越当下这一刻的自己。

可以说，正是阅读，让我们保持了对世界的向往和想象，拉近了我们与世界的距离，让我们拥有了对世界更多的体验。

在读书岁月中成长起来的人生是充满期待的，人与书的相逢是世间永不消失的缘分。人在与书的交往与亲近中，可以慢慢塑造出自己独特的精神气质。

阅读是纯粹的个人行为，谁在阅读中获取了开启思想的钥匙，谁就拥有走进时空隧道的资格。在阅读中，他将拥有一个过去、现在乃至未来的无限阔大而丰盈的精神世界。诺贝尔文学奖获得者、阿根廷作家博尔赫斯，就是在无尽阅读中拥有一个无穷尽的世界的伟人。中年之后的博尔赫斯，完全以图书馆为家。阅读，让博尔赫斯在不同的世界里穿越，与众多伟大的灵魂相遇，阅读也让他拥有了无数个因突然顿悟而闪闪发亮的瞬间，阅读成为他写作的驱动器，从而成就了独一无二的他。

读书，也使一个人的精神从贫瘠变得富有，使一个人摆脱原本的平庸，成为珍品。这绝对不是一句虚话。俄罗斯著名诗人布罗茨基曾经做过一次才华横溢的公共演讲。主持人对他在演讲中表现出的渊博知识一再表示感谢。布罗茨基却说：“一点儿也不用感谢我。我虽然坐在这里，但我并不完全是我自己。我是我所读过和记得的所有书籍的总和。一旦我不记得我读过的东西了，一旦我成为街上不读书的普通人，即使杀死我也不会造成多大损失，但是，只要我阅读，我记得，我就是一件价值连城的珍品。”

是的，一个读书的人，不仅仅是他自己，而是无数伟大灵魂的叠加。读书，将不但使你因站在无数巨人的肩膀上而增加高度，同时，也使你因亲近过无数伟人的灵魂而加重了自身的精神分量。

读书，不但是个人的精神需要，同时也是我们存身的这个时代的需要。从阅读的角度来看，在这个讲求便捷高效与新鲜的时代，浅阅读正在成为时尚，正如麦当劳在城市圈出恁大地盘儿一样，如今快餐读物也占领了我们的图书市场。这都是口味坏了导致的必然结果。当代人的读书选择也一样，不管会不会把精神吹成彩色的塑料气球，只要能排遣寂寞，获得刺激，“小时代”“最读物”就是好东西。但事实上，阅读作为一种严肃而圣洁的精神活动，它本身便应是虔诚而深刻的。深刻的阅读对抗的是人类先天的蒙昧与后天因物质主义而加身的铜臭。它是清凉的滴眼液，让因尘世五色而目眩的人把向下的目光重新升起来；它是干燥的火柴，在心灵上擦出金黄而温暖的火花，点燃那盏必须被点燃的精神之灯；它还是清洁的洗浴，让人时刻细心而耐心地擦拭自己的精神污垢，脱胎换骨，洗心革面。

一个民族，一个时代需要深阅读的人们，因为民族创造的伟力和时代前进的动力便是从阅读、思索与实践中来的，而深刻的阅读是文明长廊之门的第一把钥匙。没有深刻的阅读，便没有仰望星空时的灵光乍现，便没有从古代经典中重新站立起来的道德和灵魂，也没有一个复兴的民族面向世界时的阔大眼光与雄厚的自信。

越是浮躁的时候，阅读越能澄清一个人的心田，越能拨开一个人眼前的迷雾，使人看清楚未来，看清楚自己。

当代中国的民族复兴，需要自上而下的阅读，需要几代人阅读习惯的养成，为了民族文化的延续，为了人文精神的勃兴，该是我们重返阅读的时候了。

插画 董昌秋

乡土诗人

（外一首）

李嗣泽

走过秋天风干汗水的稻田
脚下风儿吹出野草寂寞的苦想

远离土地的孩子
迈着稻秆锋利如刃的田垄
像是在久居的都市
艰难写着蹩脚的诗行

回家太晚
秋收景象
已被剪裁进南飞雁的队形

也只有升起的炊烟
暖暖土炕
还有数不尽的声声问候
才能驱尽心中的寒意

离开汗水浇灌和土地滋养
淡漠父老乡亲的耕种与质朴
即使抒写出
关于故乡最华丽的诗篇
也不是真正的乡土诗人

土炕情思

他乡柴草点燃离别思念的火焰
怀揣远逝日子灰烬的余温
烘干泪水濡湿的梦

遥想土炕
乡亲们关切和
憨直的调侃
让陌生与孤独
走出凄凉的心境

暖暖的土炕上
嬉笑打闹，谈天说地
是那年那月的精神乐园

玉米糁子，咸萝卜干
拌出怀旧时光里难以忘却的
苦涩和清香

远去炊烟带走故事里的
艰难和困惑
河水冲刷着青春的
激情和迷茫

久远的土炕
可否，让我的心
再暖一次

本版邮箱：lnrbbffk@163.com
lnrbbffk@126.com